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7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8日以送达的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杨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将股票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做市转让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提高公司股票交易的活跃性，发现公司股票价值，公司决定将股票交易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做市转让。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证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事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董事会提议于2016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